

晋应急函〔2023〕81号

山西省应急管理厅 关于省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第0442号 提案的答复

民建山西省委：

贵委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完善山西省抗洪救灾组织体系和运行机制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此提案是关于进一步完善山西省抗洪救灾组织体系和运行机制的建议，其中查找的问题很准确，梳理的经验很客观，提出的建议很中肯，充分体现了民建山西省委对我省防汛抢险救灾工作的重视。涉及我厅建议清单一条，内容是指导各地建立科学有效的救灾指挥体系。

2021年10月，我省经历了有气象记录以来最强秋汛过程，给全省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带来极大考验。灾情发生后，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省委、省政府快速反应、统筹指挥，全省各级各部门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党政军民齐心协力、严防死守、担当作为、无私奉献，最大程度地减轻了秋汛灾害损失，取得了防汛抢险救灾工作的重大胜利。

从抢险救灾工作情况看，虽然应急管理联动机制初步建立，但是，在“统与分”、“防与救”的职责分工上，还存在职责不够清晰，应急联动不够紧密，缺乏有效、统一的调度指挥，没有发挥出最大的抢险救灾效能。灾情发生后，信息获取与发布工作也不够及时，缺乏及时正确引导社会舆情，导致抢险救灾工作被动，所以建立科学有效的救灾指挥体系很有必要。针对上述问题，我们认真做了以下工作：

一是分析防汛抢险救灾工作中的问题，查找薄弱环节。2021年10月25日，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下发《关于认真做好洪涝灾害工作总结及灾情模拟复盘的通知》，认真组织学习，对照《河南郑州“7·20”特大暴雨灾害调查报告》中的主要问题，从体制机制、应急预案及演练、应急救援队伍与应急物资储备、应急培训与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紧急避险、应急处置与抢险救援等方面进行分析评估，查找体制机制、应急能力建设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切实掌握问题底数，找到解决问题的办法和路径，进一步强弱项补短板。

二是汲取防汛抢险救灾工作中的教训，全面总结经验。针对河南郑州“7·20”特大暴雨灾害，向各市下发《河南郑州“7·20”特大暴雨灾害调查报告》，要求从党委政府风险意识和政治站位，各级各部门的责任担当，各类防汛责任人的履职尽责，监测预警预报、值守、巡查排险，直达基层责任人的“叫应”机制及临灾“关、停、撤、抢”措施落实等方面，认真总结经验，进一步完

善各级各类方案预案，全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坚决守住不发生群死群伤事故的底线。

三是落实抢险救灾工作机制中的举措，切实发挥效能。2022年，以省政府办公厅名义印发了《山西省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省防办下发《关于加强地方防汛抗旱应急预案修订的指导意的通知》，督促有关部门及各市修订完善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省应急厅给各市下拨抢险救援资金3000万元，用于购置抢险救援装备、物资等，提升抢险救援能力；今年，省应急厅又印发了《防汛抗旱内部运行规则（试行）》，4月份组织市、县防汛抗旱管理人员培训，同时进一步细化应急响应工作手册，从体制机制、人员素质、预案方案、应急联动及救援装备等方面全面提升抢险救援能力。

下一步，我们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重要论述为指引，深入开展调查研究，进一步理顺“统和分”、“上和下”、“防和救”的关系，厘清部门职责，协调完善山洪、城市内涝等监测预警联动机制，充分发挥各级防指牵头抓总作用，强化协调、指导、督促职能，按照协同高效的原则，统筹社会资源，协调各方力量，指导各地建立科学有效的救灾指挥体系。

以上答复贵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非常感谢你部对防汛救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山西省应急管理厅

2023年4月18日